

「豪爽女人」论述的谜魅

虹辰

——本质论 VS. 建构论／压抑 VS. 解放／生殖器中心

这篇文章回应了署名「红笔」者所撰之〈从现今的性解放怎样到社会改造〉（立报 1995.5.26）一文的主要论点¹。将红笔文章和相似立场的作者来比较（例如，苏丽华（徐予）〈怎样才能成为真正的豪爽女人？〉香港先驱月刊 33 期，立报 1995.6.16 转载。臧汝兴〈谁能真正豪爽？〉立报 1995.7.21），平心而论，红笔有些地方写的没有这些左派作者清楚，我（尚）未回应这些左派作者并不表示我不重视他／她们，只是红笔的文章有一些让人发挥的地方，所以我愿借着回应红笔来表达「性／别解放」的理念。（注：「性／别解放」乃是「女性主义性解放」的简称，同时我也将用「性／别边缘人」或「性多元人士」来指称「性少数」。）

红笔文章的主要重点可以简单归纳如下：

前提：「豪爽女人」谈「过度压抑」，其性压抑之说必定是一种性的本

质主义（等下会解释）。

推论：由于「豪爽女人」论述是本质主义，所以这个运动和其他社会压迫关系就有串连上的困难。

结语：「豪爽女人」的性解放因此难以达成社会改造。

下面就让我来显示上述论点中的「前提」及「推论」的错误。

生物本质论的「性解放／性压抑」不是简单的二元对立

红笔文章首先建立在一个假设上，她假设性激进派所谓的「性压抑」提法一定是根基于「性的本质主义」。按卡维波在〈性解放的政治〉一文中的解释，所谓「性的本质论」也就是将「性（欲望）」当作某种生物的本能，或某种「（能）量」的及「善」的人之本质。另一方面，「性的本质论」有时指称「性认同或身分的本质论」，这是指生物或其他「先天」的原因对性认同身分的决定作用。例如，本质论认为「同性恋」是一种先天的性（取向，是先天生物所影响而成的，至于后天社会文化对同性恋形成的影响则受制于先天生物倾向。所以同性恋自古即有，我们可以书写「台湾同性恋四百

年史或三千年史」。和本质论相对的建构论则认为同性恋这类性认同是近代的产物，说中国古代某某皇帝或苏格拉底是同性恋是不正确的。

在台湾坊间一些乱七八糟的文字中，偶尔会看到把豪爽女人的性激进派描写成完全彻底的生物本质论者，其目的则是要从中推论出性激进派主张「性万能论」，亦即，「性（交）」可以解决女性问题、社会压迫等等。其推论的逻辑如下：根据性（欲望）本质论，性既然是某种应当释放的生物能量或应被实现的人性本质，那岂不多做多好？只要多做就会身心健康世界大同。（至于这个「多做」是在什么文化或社会制度脉络下才能实现「性」的本质，或如何拥有「多做」所需的权力，并不在这类乱七八糟的文字考虑之内。）

当然，古今中外从来没有一个性激进派，甚至也没有一个性自由派作过这种「多性交可以解放社会」的幼稚主张，那些乱七八糟的文章只是黔驴技穷的无聊说法。这种说法原本不值得一提，因为熟习豪爽女人论述者都知道，性／别解放首要地是一种论述运动（何春蕤《豪爽女人》208页），要重新定义各种性认同（例如，「花痴」、「变态」等原本由性学家所定义或

建构出的性／别边缘人的认同）以及发展反抗论述。何春蕤也曾清楚地指出：「性活动的频繁和多样不算是什么性解放。能够无愧无惧的思考、经验、讨论性事才是性解放」（《豪爽女人》179页）。可是比较重要的问题是，性的生物本质论 的会导致性万能论吗？

其实，即使持生物本质论的性激进派或性自由派也不会认为性解放即是尽量发泄性能量（这种说法意味着只要人人每天在家多手淫，或夫妻多性交，即可达成性解放）。更何况，许多性激进派或性自由派也像何春蕤一样主张「性解放的禁欲是一种很色情的情欲选择」，当然这种的「禁欲」不同于那些不甘情愿的、被剥夺的或匮乏感下的「禁欲」，后者经常对「纵欲」（滥交、多伴侣）充满仇恨妒意地打压、否定、道德义愤或甚至恐惧症（phobia）。

总之，即使是持本质论的性解放方案，如果不是激烈的社会革命（性激进派），也至少是大幅度的社会改造（性自由派）。对性解放者而言，性压抑的机制是多种且来源不同的，有的源自经济制度、有的源自文化及宗教建制，还有源自大众媒体的逻辑、教育制度、政治统治、家庭婚姻制度和社会

组织方式等等。性压抑在这些制度内有一定的功能，使制度得以维持并施力。易言之，性压抑的操作场域及效应也不限于某个特定社会场域。它同时存在于政治、经济、法律、媒体、教育及私领域中。这意味着「性压抑机制」或「性的社会控制」不是巨大单一同质地座落于某个单一的制度或权力关系中。

例如，从赖希这位接近生物本质论的性激进派的众多著作中，我们可以看出各种不同的制度和权力关系所产生的性压抑形式是非常异质的，其压抑的对象既非仅仅是「性行为」，压抑方式也并非只是「禁止」而已，所以「性压抑」不等于「禁止性行为」；例如，「劳工阶级无力购大屋」对赖希而言也是性压抑（关于赖希可参看：何春蕤〈性道德及其不满：赖希的「性革命」〉，联合报 1995. 6. 11，收入本书中。）

故而，对抗性压抑的「性解放」也是一种异质性实践的串连，而非某些人想像的什么「压抑与解放的二元简单翻转」。（或问：压抑／解放既然都是充满差异流动无固定本质的，为何还要将之串连并对立起来？这其实是既坚持「差异政治」也不放弃「对立政治」的人民民主论一贯立场，请回顾过

去卡维波等人关于「人民VS. 权力集团」的讨论）。

总之，性的生物本质并不会导致「性万能论」。「性万能论」只是一些人自己树立的假攻击目标，飞镖劈刺一番不亦乐乎，过过过瘾而已。（另外一些过过瘾的则嚷嚷什么「豪爽女人」是生殖器中心。其实《豪爽女人》也清楚地写道：「女性主义的性解放因此必然是『变态的』」209页，以及69-70页。再说，一个女人如果不喜欢SM、不喜欢同性恋、不喜欢玩屎尿、不喜欢玩装死、不喜欢扮男人、不喜欢按摩器、不喜欢扮小孩、不喜欢群交、不喜欢陌生人、不喜欢口交、不喜欢性感内衣和肌肉、不喜欢体臭……，但只喜欢她丈夫的那根屌，是否她就是「阳具中心主义」？有些人或许会指责上述这种「清纯」、「不豪爽」、「传统家庭主妇」型女人是「阳具中心主义」，但是「豪爽女人」论述绝不会做这样匆促鲁莽扣帽子式的指责。当然，如果此「阳具」非彼阳具，而是什么「超越符号」或「父权权力原则」之类，那么可能需要更全面谨慎的分析才能去判断今日任何一种女性主义的政治、文化、法律策略立场是否「阳具中心」吧。）

「性压抑」之说和生物本质论无必然关系

当然，红笔没有幼稚到和这种过于瘾的人一般见识的地步。

但是红笔却认定豪爽女人激进派一定是生物本质主义，因为性激进派谈「性压抑」或「过度压抑」；只要谈性压抑就必然是本质主义！让我们来看她的说法有没有。

前面说过，「性的本质论」认为：性（欲）在不同的社会文化中，因为受到不同的社会制约，所以表现出不同的社会特性，但是性（欲）的社会特性只是表象，只是其本质在不同社会中的特定表现，其本质仍然是生物的、本能的或能量的；性（欲）的背后总有个物质的、自然的核心基础或最终的决定力量。

所谓「性的本质论」一般被认为是和「性的建构论」对立的。建构论基本上扬弃了「表象／本质」、「上层／基础」、「意识／物质」、「社会／生物」这些本质论所预设的二分法，而反对「性（科）学总有其客观的成分，因为这些成分对应着不以主观意志而转移的自然」、「有些性模式是自

然的」、「性归根究抵还是被生物所决定的」、「性的有些成分是注定不变的」等说法。在傅柯传统的建构论中，性认同（比如「同性恋」、「恋物癖」等）是透过性（科）学或心理分析等建构的。另一方面，从弗洛伊德马克思主义开始的马克思主义性论述传统，也主张社会建构论，但认为傅柯式的建构论有所不足需要补充；这个马克思主义传统则比较强调资本主义商品与国家对「性认同」的建构，这方面的理论我会在其他文章中加以介绍。（此外必须一提的是，许多「正统」马克思主义者反对「性（别）」是全然被社会建构的，他们把建构主义看作一种唯心主义，并且坚持不能把一切「生物的都化约成「社会的」（像 Sebastiano Timpanaro 的《论唯物主义》）。

现在还是回到主要的问题，亦即，「压抑」之说必然是性的本质论吗？

一个简单例子就可以看出，「压抑」之说绝不必然是生物本质论的；因此红笔质疑「豪爽女人」的前提根本就不成立。比如工人觉得他们每月应当有两斤牛肉吃（或唱两次 KTV，或每人有三十坪居住空间，或两条裤子等等被广告所唤起及建构的消费欲望），可是实际上他们只能吃到一两肉，因此觉得被过度压抑了。工人的这个需要当然可以被看作是建构的，而非生物

本质的——毕竟，工人没有本质原因一定要吃两斤肉。（不知是否有人会对工人这种需要、满足及愉悦采疑惧态度而频频告诫工人应先禁欲，而且必须等到「革命之后」或者「政治经济制度彻底改造之后」或「社会条件成熟之后」再去争取满足需要的权利？可是往往却有进步人士对女人情欲采禁欲／升华主张，一再宣称要等到「女人有了 正权力之后」才可追求情欲解放。）

同样的，「性压抑」的被剥夺感或匮乏感当然也可以是被建构的；「性压抑」可能是一种消费主义下对商品选择的被剥夺或匮乏（马克思主义建构论），也可能是性科学论述下之性心理运作的必要功能（傅柯式建构论）。但是不论如何，「被建构」并不表示「虚假」、「易变」、「任意」；因为任何建构均在一定脉络与历史沉淀下进行。

「性压抑」最简单的说法就是「性的社会控制」。从本质论的观点，这里的「性」是生物自然的；从建构论的观点，此处的「性」则是社会建构的。本质论的性解放或性自由之所以不等于什么「性万能论」，乃是因为其针对的目标是那些社会控制的形式。在这条路线上，性激进派与性自由派均

要求对社会加以改造来改变社会控制的形式，而不是多做爱而已。有些本质主义的性解放论者认为性的社会控制形式将永远存在，只是新的社会控制比较理性，也建立在自主的基础上。但是也有本质论的性解放者认为，如果社会真能免于权力压迫关系，我们所知的对象欲望及性认同的社会控制将不存在。

建构论则不满于上述观点中的「自然VS.社会」或「生物性VS.社会控制」的二分，而主张「性（自然生物）也是社会建构的」以解消上述二元对立。但是建构论也可以谈论「性压抑」，也就是「对『社会所建构的认同与欲望』的社会控制」。例如，傅柯在攻击本质主义的「压抑假设」时，也未否认「性压抑」的存在（《性史》一卷12页），只是傅柯将焦点转移到更广泛的权力关系中（这些权力关系不一定抑制我们，反而促使我们积极有所作为，也事实上将我们建构成当代性经验之主体）。换句话说，「性压抑」之说不一定非放在本质主义的「性本能」论述内，性压抑之说也可以和反本质主义相结合（傅柯派的女性主义者如 Gayle Rubin 和 Jana Sawicki 均持此说；例如后者写的 *Disciplining Foucault* 38页）。毕竟即使在傅柯谈的维多利亚时

代，人们也在说「手淫导致疯狂，女人是无性欲的，肛交者应被吊死」等等（Paul Robinson 等用这类例子批评傅柯轻忽「压抑」在该时代的主导性），这些「压抑现象确实存在」。

「物质／阶级／生产／身体」可以被「性／情欲」所建构

傅柯所针对的「压抑」指的是「禁止、检查、否定」，但是「豪爽女人」的性激进论述还指出了更多压抑的现象或机制（例如性骚扰、单一情欲轨迹、性模式的标准化或正常化、身体的规训管教化，以及性知识与专业权力的勾连等等），这些没有共通本质的「性压抑」实践或机制（故而相对应着没有本质的「性解放」策略）当然可以是社会建构的、或反生物本质论的。（其实早在一九九四年九月卡维波发表的〈性解放的政治〉一文中，就已经清楚指出本文这些论点了。事实上，「豪爽女人」论述不只是谈了心理或社会意义的性压抑，还谈了政治意义的性压抑或性压迫，这些遭受性压迫的主体，也就是性多元人士（性／别边缘人、性少数），一开始是被性学家所建构的身分，但是在性激进派的造反论述建构下又取得新的意义。「豪爽

女人」的贡献之一就是吧心理意义的性压抑和政治意义的性压迫连接起来，找到它们共同的 cause（原因及目标）。

总之，红笔对豪爽女人的「性压抑」使否为本质主义的质疑根本就落了空，而且其实她也不需要进入有关「性」的「（社会）建构主义VS.（生物）本质主义」的争议，毕竟这个争议也还没有定论，红笔不需要在这争议上表态。

傅柯的性建构论主张其实建基于一个心里分析完全主导／主流的社会。对台湾的脉络而言，性／别解放运动也许不应完全接受建构论或本质论，反而应该去进行对「本质论VS. 建构论」这一对立的解构，《豪爽女人》书中的实用主义立场可能才是一个较佳的策略。

在「豪爽女人」论述所汲取的养分所源自的西方女性主义性激进派中，虽然大部份都是倾向社会建构派的（Gayle Rubin, Lynn Segal, Carol S. Vance 等），但是也有女／性激进派认为「性欲望」不是建构的，但「性认同」则是（如 Alison Assier）。其实，对于「性」及「性别」采完全彻底的建构论立场的（如 Judith Butler）实在少见。即使公认的建构论者如 Jeffery Weeks

也其实主张「性」是「生物／社会文化／无意识欲望」三者角力的结果。同样的，究竟有没有人主张纯然的生物本质论（W. Reich）也是可疑的。总之，这个争议在女性主义研究或同志研究中都还在继续中。

但是想要以建构论来质疑性解放的红笔应当清楚地意识到社会建构论的逻辑后果，亦即，不但「性」、「性别」是社会建构的，「阶级」、「生产」、「身体」、「物质」、「阶级压迫」这些也都是社会建构的，而不是什么「自然的」、无需质询的范畴。的确，我们每日的生产、消费或包括情欲在内的实践和制度，正时时重新定义着（例如）「物质」的概念；什么是「物质」，并没有固定本质，而是论述、语言或社会建构的。既然如此，有关情欲的论述、隐喻、象征、呈现、制度、权力等等当然也可能在「物质」的建构中扮演角色，所以，我们可以询问「物质的情欲基础是什么」之类问题。「物质」、「阶级」等并不是终极的、无需构成的基础范畴。相反的，这些范畴概念都可以是被性或情欲所建构的。

换句话说，我们没有什么理由不把「性／性压抑／性解放」和「阶级／阶级压迫／阶级解放」平等看待，我们没有理由对「性」特别歧视。这一点

是接下来讨论的立足点。

没有具体，何来总体？没有路线分化，何来阶级差异？

红笔对豪爽女人的「本质主义VS. 建构主义」指控虽然如前所述落了空，但是她究竟想借这个指控谈什么问题呢？我想应当是她文章的标题：「从现今的性解放怎样到社会改造」，而这标题的意思则是「如果不是从总体的支配与被支配关系着眼，同性恋者、特殊性癖好者，或……被召唤到性解放运动中的主体，何以可能在认定性解放带来性的满足之后又会转到社会改造上呢？」

红笔的这个主要质疑可以从好几个方面去观察。第一，什么是她所谓的「总体的支配与被支配关系」？这个「总体」究竟是「资本主义社会」还是「性歧视及情欲沙文主义社会」？是「父权社会」还是「异性恋社会」？是「汉人社会」还是「非残障者社会」？是「成人社会」（相对于对儿童的支配）还是「人类社会」（相对于对动物及自然的支配）？等等。如果说「总体」就是全部支配关系都包括在内，那么，由于一种权力关系的支配者可能

是另一种权力关系的被支配者，我们并不能预先把总体划定为「支配 vs. 反支配」的敌我两大阵营，然后再检视「性解放」斗争是否将加入「我方」，也就是加入「总体的社会改造」。这种先假定「总体的社会改造」已经先在那儿（先假定我们已经知道什么是「总体的社会改造」），然后再去质疑其他运动的做法，不过是假借「总体」之名发言罢了。

因此，我们不应假定有什么「总体的社会改造」是可以脱离具体的性解放斗争的。而且，与其去质问（以下我故意改装颠倒红笔对性解放提出的质疑）：「从现今的阶级解放怎样到社会改造」或「劳工阶级何以可能在阶级解放带来的满足之后又会转到社会改造呢？」等等这些不知从何答起的问题（也许勾划远景蓝图的运动文宣小册可以回答吧！），倒不如就具体的工运策略有伤害或歧视其他运动的地方加以批评，或者去发展有利于其他社会的工运论述等等。

红笔对性解放空泛地质问了老半天，可是究竟性解放论述在哪里是阶级歧视或阶级沙文主义呢？何以证明豪爽女人运动是倾向资产阶级呢？（后面这个问题恐怕得等到有豪爽女人组织的运动出现后才能回答吧！）红笔其实

都没有证明。例如，她说豪爽女人的性论述是本质主义，所以是资产阶级。可是这不能算是证明，就好像如果同志主张同性恋是先天的（本质论），那就是「资产阶级」？而主张同性恋是「后天建构论」就一定是一「无产阶级」？还有，红笔说性解放论述之所以有中产阶级性格是因为「〔这个论述包含了〕从主流意识形态中取用的那些概念」。我不清楚「那些概念」所指为何，但是这个指控也是没道理的，例如，现在许多运动（包括工运在内）都利用自由主义的权利论述，但这不能证明这些运动一定是不利于无产阶级的，因为同样的论述可以被不同的运动实践所用，故而红笔的指控还需要更实质具体的证据才行。

看红笔文章的意思，她可能认为整个妇运都是「中产阶级的」（而非「跨阶级的」，或者「阶级倾向尚不明显的」，或者「阶级倾向尚有改变之可能的」），我认为这类说法在修辞上要十分谨慎。首先，不要认为性别与阶级之间有一对一的相应关系（如果两者有一对一的关系，就表示两者可以彼此化约了），那么，所谓「没有一对一关系」又是什么意思呢？实际地说，如果在性别场域中，只有一个刚刚开展的反性别支配的运动，之中没有

不同路线或派系、组织分化可供我们比较、观察并分析其利益取向，那么我们就不能粗糙地将这个运动定性为「资产阶级」以打压或否定这个运动。除非在否定这个运动路线的同时，我们开创出另一条妇运路线（而不是原本未变的阶级运动多个妇女支部）。再用一个例子：原住民运动之外的人不能因为原住民运动没有谈性别阶级，因此就认定其是性别歧视或资产阶级而否定这个运动。但是如果原住民运动中有性别或阶级歧视的言行，当然应当被批判。相似的，我们不能因为工运人士都吃动物的肉或都是成人，而且也不在其工运论述内谈动物解放及儿童解放，就否定工运不能促成「整体社会改造」，或者「踩在动物及儿童肩上，转移自身的苦难」（套用红笔语）。

最近有人从同志立场批评妇运的民法亲属篇修正，但也似乎并未否定整个妇运为「异性恋」的（性／别解放者也不会因为自身对目前婚姻制度的否定而去把妇运的修法定位为「性／别压迫」）。女同志这种对妇运策略的批评方式和具体特定，很值得那些想批评台湾妇运的阶级路线的人参考；而这个阶级路线的主要划分依据，当然不是什么台湾妇运的理论基础系「本质论」或「建构论」，也不是妇运挪用了什么主流意识形态的概念，而是其阶

级歧视的表现和资源利益的分配。

不论如何，我认为红笔将豪爽女人论述匆促地定性为「中产阶级」，而且又不是从「性解放」的立场（亦即，不是从另一条性解放运动路线的立场）来批评，实在有打压和否定性解放运动之嫌，故而我认为其出发点不脱性歧视主义和情欲沙文主义。

红笔说她的批评是「社运内部的对话」，这种对话首先必须站在支持而非质疑性／别解放的立场上、站在肯定性多元人士之荣耀与权柄的立场上，才能开展。其次，对话双方如果有不平等的实力，那么比较有正当性和实力的「大」运动不应去质疑刚刚萌起的「小」运动（像某些搞政党政治的人常要「小」运动表态，一副「不站边就封杀你资源」的霸权样子）。相反的，「小」运动则很有资格向大的挑战。易言之，我们谈「社运内部对话」不能假装对话双方是平等的，也不能假设大家不会假「对话」之名来行宰制之实，而应把「对话」看成是促进运动之间平等的机制。（在今天性／别边缘人尚未像工人阶级一样有正当性的论述，真正站在阶级立场的运动者（而非打着阶级招牌的冒充者）应当反躬自省或积极声援性／别解放，或者虚心接

受性／别解放的批判，而非忙着去质疑别人）。

（1995年8月10-12日立报）